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凤凰航运

公告编号：2025-039

凤凰航运（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凤凰航运（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孙公司拟向关联方上海晋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晋能”）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3,000 万元的借款。借款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并在该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 上海晋能向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孙公司提供的借款利率水平不高于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 本次向控股股东借款事项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向关联方上海晋能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3,000 万元（含本数）的借款。本次借款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在有效期内及上述借款额度范围内，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分笔、循环向上海晋能申请借款，并与其签署相应的《借款协议》，借款利率将遵循市场公允原则确定，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作为本次借款的增信措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以自有且经双方确认的相应价值船舶资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借款金额、期限、利率及其他相关权利义务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26.49% 股权，上海晋能为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构成公司的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构成公司应披露的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或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审议情况

本次借款已经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借款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 1、关联方名称：上海晋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3、注册地：上海虹口区吴淞路 469 号 1101 室
- 4、主要办公地点：上海虹口区吴淞路 469 号 1101 室
- 5、法定代表人：董超
- 6、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7、主营业务：煤炭及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矿石销售；耐火材料销售；木材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汽车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用设备修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

- 8、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

权，实际控制人为李建明。

9、历史沿革与最近一期财务数据：上海晋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由上海晋能投资有限公司和山西晋能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2002 年 11 月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静安分局登记注册。2008 年 5 月，上海晋能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 50%的股权转让给了山西晋能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类型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2012 年 10 月 22 日，变更经营地址后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虹口分局登记注册。2020 年 4 月 23 日，山西晋能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络竞价挂牌出售公司 100%股权，将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24 年营业收入 11.6 亿元，净利润 3.13 亿元。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 6.41 亿元。

10、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26.49%股权，上海晋能为长治市南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11、上海晋能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和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3 亿元。
- 2、借款用途：用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购买船舶资产等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
- 3、借款期限：不超过 5 年。分次提款的，自首次提款日起算。经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还款；经出借人同意，可进行展期。
- 4、借款利率：定价基准为每笔借款提款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 5、付息方式：按年付息。
- 6、还款方式：到期一次还本。
- 7、增信方式：以相应价值的船舶作为抵押物给上海晋能。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本次股东借款利率定价公允、合理。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东借款将用于公司购买船舶资产等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竞

争力。

本次股东借款的利率遵循市场化原则，低于目前公司从金融机构借款的利率水平，充分体现了大股东对公司的支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年初至今公司与上海晋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武汉长航新凤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5 年 3 月向上海晋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借款 2500 万，利息 43.84 万元。2025 年年初至今上海晋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作为客户，长航凤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承运煤炭，产生收入 925020.73 美元（人民币 665.16 万元）。

2024 年 8 月 1 日，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华泰海运有限公司与上海晋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森林湾大厦租赁合同，租期 2 年，年租金 93.59 万元，2025 年 1-9 月物业费用 12.56 万元。

含本次借款（含利息），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约为 3,315.15 万元。

七、其他说明

公司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借款额度和期限范围内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与关联方上海晋能签订具体的《借款协议》。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的证明文件

凤凰航运（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4 日